

公司代码：603303

公司简称：得邦照明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倪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国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静雅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2017年6月30日的总股本24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6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8640000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共计转增168000000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增加至408000000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该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二、其他披露事项”的“（二）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8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2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1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横店控股	指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联合会	指	横店社团经济企业联合会，公司实际控制人
横店进出口	指	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金华德明	指	金华德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瑞金得邦	指	瑞金得邦，公司全资子公司
得邦进出口	指	浙江横店得邦进出口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得邦塑料	指	横店集团得邦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得邦光电	指	东阳得邦光电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阳得邦	指	东阳得邦照明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75%
瑞金得明	指	瑞金市得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东阳得邦照明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共照明	指	横店集团浙江得邦公共照明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ET 公司	指	EARTHTRONICS, INC, 得邦进出口位于美国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
杭州得邦	指	杭州得邦照明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得邦电子商务	指	浙江得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九江世明	指	九江世明玻璃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得邦照明	
公司的外文名称	Hengdian Group Tospo Light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OSP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倪强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贡献	厉璟
联系地址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
电话	0579-86563876	0579-86563876
传真	0579-86563787	0579-86563787
电子信箱	stock@tospolighting.com.cn	stock@tospolighting.com.cn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22118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22118
公司网址	http://www.tospolighting.com.cn
电子信箱	stock@tospolighting.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得邦照明	603303	不适用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08,991,362.70	1,341,111,242.02	4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206,037.20	108,357,986.67	1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1,907,224.87	104,553,995.60	16.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34,440.18	68,266,208.26	-48.5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65,617,686.07	1,194,652,838.96	98.02
总资产	3,655,105,313.22	2,319,990,320.67	57.5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53	0.6020	2.2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6153	0.6020	2.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5805	0.5809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2	11.16	减少1.1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6	10.77	减少1.31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49.80%，主要因 LED 销售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2、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由于原材料价格上涨、账期缩短及为锁定价格预付货款。

3、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加，主要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6,000 万股，获得募集资金 104,160.00 万元，其中计入资本公积 98,160.00 万元。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35,303.2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80,6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69,317.1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217.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7,558.72	
所得税影响额	-1,476,025.05	
合计	7,298,812.33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得邦照明主要从事光源、灯具、照明控制类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照明工程的设计、安装，主要产品包括光源、室内应用灯具、照明控制、户外照明灯具和改性材料，广泛应用于民用、商业照明领域，公司致力成为专业节能照明解决方案服务商。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根据公司自身情况、市场需求和运行机制经营活动。公司主要业务模式具体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设置有专门的供应链管理委员会，负责审核、签发《采购大纲》，明确供应商的选择和各供应商的采购比例分配，下属子公司依据大纲实施具体采购。下属子公司除一般耗材可以自主采购外，主要的生产用原材料均由公司的采购部门统一负责安排。在正常情况下，采购部一般采取按需采购的原则来采购原材料。采购部门根据制定的整体生产计划，由ERP系统自动依据需求和存货量来确定原材料采购计划，实施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经营模式主要为订单生产方式，同时，针对部分型号的产品根据产能情况适当采取库存生产的方式，突出“高速度，低库存”的特点，根据不同客户的需求，灵活多变的组织生产，能更加有效的运作来随时接受订单、随时生产，并且降低成本。

（3）销售模式

公司为主要绿色照明产品供应商生产制造绿色照明产品，主要采取直接销售的模式进行销售，产品主要销往国外。

（三）行业情况说明

我国照明行业经过三十年的发展，特别是近二十年持续、稳定、快速的发展，中国照明产业已初具规模，并在国际市场竞争中具有较强优势。

（1）智慧照明前景广阔

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科技的进步，各行业正掀起一轮“智造升级”，提升产品的智能化水平，以适应信息时代的发展需求。在此趋势下，照明行业同样迎来智能化改造，智能照明行业将迎来发展良机，前景一片光明。根据国务院印发《中国制造2025》，其明确提出，统筹布局 and 推动智能照明电器产品研发和产业化，智能照明受到政府的高度重视。2017年上半年，国务院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了《半导体照明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明确指出将鼓励企业从以生产光源代替LED照明产品向各类室内外灯具方向发展，鼓励开发和推广适应各类应用场景的智能照明产品；推动系统集成发展，加强照明产品跨界融合，促进智慧照明产品研发和产业化，支持智慧城市、智慧社区、智慧家居建设。智能照明迎来了新得发展机遇与挑战。

（2）兼并重组将促进行业整合，行业将愈发理性规范

近几年，随着LED照明产品的价格不断下降，产品正逐渐取代节能灯并进入高速发展阶段，另一方面，大量企业蜂拥而至加入到LED照明行业，行业内历经价格战和产品同质化等激烈竞争，行业内急需重新洗牌。伴随着国家力推行业龙头的出现，行业内的知名企业将通过兼并重组的方式有效壮大自身实力，推动行业进一步整合，也为我国从半导体照明产业大国发展为强国奠定坚实基础。伴随着行业集中度的进一步提高，大者恒大的局面将会更加明显，行业也将愈发理性规范。

（3）行业内企业强强联合，全方位布局照明行业

行业内的知名企业强强联合照明行业抢手的发展模式，近几年，部分照明行业渠道与品牌的领军企业之间建立战略合作伙伴辨析，实现大企业、企业集团之间的强强联合”，特别是组建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和跨国经营的的大公司和大企业集团，可以实现优势互补，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劳动生产率，促进现金拘束的研究和开发，达到扩大市场占有率、获取更大经济效益的目的。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期末资产总额 365,510.53 万元，比期初增加 133,511.50 万元，增长 57.55%。负债总额 124,120.93 万元，比期初增加 16,284.70 万元，增长 15.10%，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一、（三）资产、 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61,559,200.2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68%。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客户资源优势

在照明产业蓬勃发展之际，国内外知名照明企业技术和产品升级之时，公司凭借卓越的产品性能、不断提升的技术工艺水平、良好的企业信誉、健全的客户服务体系，在经营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与飞利浦、松下等众多知名的照明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有机的融入了这些客户的产业链，凭借对下游行业客户和市场的深刻认识，实现了与客户共同开发、共同制定产品的修订方案，从而有效地提高了公司的整体服务能力，在竞争中赢得了优势。

（2）技术优势

公司成立二十多年来，一直致力于绿色照明产品的开发设计、生产与销售，拥有一流的产品研发团队，获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目前公司有超过 400 余名技术研发人员，根据产品类型组建了 5 支研发团队。公司目前拥有专利 200 余项，其中发明专利 31 项，海外专利 14 项，公司分别于 2013 年、2015 年被国家知识产权局确定为第一批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2016 年 7 月，公司被认定为第七批“浙江省院士专家工作站”。同时，公司还参与了多项国内照明行业标准的制订。

（3）专业生产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照明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在照明行业中积累了二十年的专业生产经验。公司以研发优势、生产工艺优势、质量管理优势等使“得邦制造”在业内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使众多的海外绿色照明产品采购商形成了“得邦制造”就是高质量的代名词的概念，从而使公司近几年的订单不断增长，销售收入呈快速上升的态势。

（4）优秀稳定的管理团队

自公司成立之初，公司的核心管理层就进入公司工作，带领公司从零起步，成长为中国照明行业重要的企业之一，拥有二十年的绿色照明行业从业和管理经验，公司管理团队其他管理人员也均在绿色照明行业积累了多年的经验，对照明产品的技术研发、生产和销售有深刻的理解，在管理、技术、生产、销售、财务等方面各有专长，各司其职，优势互补，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协调和全面发展。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7 年上半年，公司紧紧围绕中长期发展战略，执行“制造+服务”双核发展模式，通过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度，开展各项业务，实现了各项业绩的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09 亿元，同比增长 49.80%；实现净利润总额 1.31 亿元，同比增长 16.27%；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利润 1.29 亿元，同比增长 19.24%。报告期内主要工作及经营亮点回顾如下：

1、继续巩固光源类产品的行业龙头地位，并实现 LED 灯具的爆发式增长

公司不断丰富产品品类，提升产能，LED 光源实现销售 10.37 亿元，同比增长 44.21%，继续位居行业领先地位；LED 室内灯具及专业灯具业务实现井喷式增长，实现销售 3.40 亿元，同比增长 467.69%，为后续业务持续增长奠定了基础。

2、深耕国际销售渠道，加强国内渠道建设

继续保持国际市场的渠道优势并不断加强了与核心客户的合作，欧洲、北美、南美、亚太各大区域得到均衡发展。

加大国内市场投入，积极拓展自有品牌业务，并在照明工程领域取得高速增长。

2017 年 6 月，公司旗下横店集团浙江得邦公共照明有限公司获得“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证书，成为“照明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和“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双甲资质企业，为客户提供整体设计方案、产品定制开发及生产、现场安装调试和运营维护等全流程服务。2017 年上半年照明工程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0.96 亿元，同比增长 216.49%，取得快速发展，业务已从浙江区域拓展至上海、山东、四川、吉林、福建、贵州等多省市，为后续城市景观照明、文创照明乃至智慧城市等业务爆发奠定坚实基础。

3、持续推进自动化和信息化进程

公司注重产品制造平台的提升和优化，新增自动化生产线 30 条，并对部分产线进行工序自动化优化，不断提升生产效率和柔性制造能力，同时进一步升级制造信息化管理系统，并开始尝试自动仓储系统及 AGV 自动物料配送系统。

4、加强产品研发，重视知识产权

公司持续加强研发队伍建设，注重新产品技术的创新性、有效性，缩短技术开发的周期，以高技术、高质量、高性价比的产品进入市场，获得竞争优势，并积极布局智能照明、按需照明及某些细分特殊领域。

重视知识产权工作，上半年专利申请 32 项，同比增长 18%（发明专利 17 项，同比增长 80%，实用新型专利 10 项，外观设计专利 5 项）；获得专利 23 项，同比增长 43%（发明专利 1 项，实

用新型专利 18 项，外观设计专利 4 项）。另外“LED 照明若干关键技术及产业化”获 2016 年浙江省科学技术二等奖；“悬空设计的应用正反双向菲涅尔折射技术 LED 灯”获 2017 年度浙江省优秀工业新产品二等奖。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008,991,362.70	1,341,111,242.02	49.80
营业成本	1,669,831,739.36	1,067,228,847.39	56.46
销售费用	66,082,478.99	54,920,134.31	20.32
管理费用	103,379,048.50	95,112,924.65	8.69
财务费用	13,212,192.90	-5,128,830.05	357.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34,440.18	68,266,208.26	-48.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800,586.97	-21,390,419.71	-4,298.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5,250,000.00	-80,475,436.66	1,398.84
研发支出	44,508,700.87	36,887,801.72	20.6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LED 销售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 LED 销售收入增加,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入增长而引起的运费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汇兑损失增长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原材料上涨,导致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产品转型升级,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551,617.77	1.74%	主要系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所致	是
资产减值损失	9,086,712.89	6.20%	根据会计政策计提减值	否
营业外收入	10,881,526.31	7.43%	政府补助等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2,818,447.35	1.92%	主要系固定资产报废所致	否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	上期期末数	上期	本期期末	情况说明
------	-------	----	-------	----	------	------

		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480,181,772.75	13.14	364,193,110.56	15.70	31.85	
应收票据	30,464,950.75	0.83	15,558,093.44	0.67	95.81	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应收账款	971,531,613.55	26.58	816,979,170.34	35.21	18.92	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019,424.30	0.27	22,958,009.94	0.99	-56.36	本期收到上年末的出口退税所致
存货	597,179,310.27	16.34	465,620,645.24	20.07	28.25	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992,757,053.33	27.16	88,843,955.17	3.83	1,017.42	本期购买理财产品 89,500.00 万元
在建工程	44,588,074.00	1.22	20,667,830.48	0.89	115.74	本期建造营销和研发中心(杭州)项目投入 342 万元;专业照明升级改造投入 1034 万元;二期员工宿舍楼项目投入 901 万元
其他非流动资产	9,893,827.84	0.27	6,892,697.47	0.30	43.54	本期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328,651,365.39	8.99	279,768,887.40	12.06	17.47	销售收入增长,导致采购额增长所致
应付账款	739,050,500.47	20.22	610,119,379.97	26.30	21.13	销售收入增长,导致采购额增长所致
应交税费	26,415,336.21	0.72	58,040,845.01	2.50	-54.49	主要系本期缴纳 2016 年度所得税所致
应付股利	0.00	0.00	3,350,000.00	0.14	-100.00	主要系上期应付飞利浦股利在本期支付所致
其他应付款	18,135,241.32	0.50	12,457,090.40	0.54	45.58	主要系本期应付加工费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800,000.00	0.02	300,000.00	0.01	166.67	收到专项经费拨款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用货币资金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履约保证及其他合计 6,981.27 万元。
2. 应收票据质押给银行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922.00 万元。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对营销和研发中心（杭州）项目投入 3,420,943.65 元，累计投入 21,052,636.44 元，全部为自有资金投入。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东阳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32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比例为 75%，其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紧凑型荧光灯及元器件。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21,512.86 万元，净资产 19,311.3 万元，营业收入 9,086.74 万元，净利润 521.25 万元。

2. 横店得邦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其经营范围为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119,172.18 万元，净资产 6,160.10 万元，营业收入 162,606.23 万元，净利润 -915.45 万元。

3. 横店集团得邦塑料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其经营范围为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23,662.72 万元，净资产 6,930.84 万元，营业收入 18,875.38 万元，净利润 7.63 万元。

4. 瑞金市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其经营范围为节能灯及照明电器、电子产品制造、销售；照明生产设备及本企业场地租赁、自营进出口业务。截止报告期

末资产总额 13,768.19 万元，净资产 3,812.97 万元，营业收入 16,310.86 万元，净利润 1,741.85 万元。

5. 横店集团浙江得邦公共照明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20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其经营范围为：承装类四级、承修类四级；高低压电气工程设备安装、维修；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送变电工程、室内外照明工程安装、施工；机电设备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安装、施工；高低压电气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送变电工程、室内外照明工程设计；电子产品，电器，灯具照明器材，节能灯，LED 光源电器，LED 光源灯具，太阳能，风能照明灯具，喷泉设备，路灯杆，高杆灯，电力铁塔、通信杆、钢管设计，制造，安装，施工；高低压电气设备制造；园林绿化工程，绿化养护；节能技术开发及节能系统工程的诊断、运营、改造。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11,978.47 万元，净资产 5,884.15 万元，营业收入 9,620.82 万元，净利润 641.1 万元。

6. 杭州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其经营范围为服务：照明产品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成果转让，照明工程（除承装[修、试]电力设施）的设计、施工，实业投资；批发、零售：照明产品。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12,120.95 万元，净资产 918.21 万元，营业收入 30.47 万元，净利润-224.84 万元。

7. 浙江得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其经营范围为照明产品、电子产品（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设备、无线电发射设备）网上零售、批发。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960.08 万元，净资产 924.4 万元，营业收入 3.08 万元，净利润-16.59 万元。

8. 东阳得邦光电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其经营范围为灯具制造、研发、设计、销售。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7,708.92 元，净资产 1,275.38 万元，营业收入 6,988.42 万元，净利润 140.67 万元。

9. 九江世明玻璃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57.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30%，其经营范围为灯具、灯杆、电力杆、钢杆塔、塑料制品、电子和电感镇流器、LED 灯具、LED 道路灯、体育用品(不含弩)、照明电器及附件制造；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23,682.51 万元，净资产 18,766.93 万元，营业收入 6,923.11 万元，净利润 840.94 万元。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的风险

在我国，传统照明市场是一个竞争较为充分的行业。在高端市场，飞利浦、欧司朗、通用等国际一流照明企业仍拥有强大的品牌优势；在终端市场，部分国内品牌与外资品牌凭借其资金和研发实力逐步取得优势；而在低端市场，则有数量众多的中小照明电器生产企业，技术成熟度低，产品差异化不明显，主要以低档次、低附加值产品为主，造成低档产品生产能力过剩、滞销积压的现象。而在新兴照明市场，特别是 LED 照明市场，除了传统照明企业利用其在照明行业的竞争优势转型进入 LED 照明市场外，公司还将面对来自半导体生产企业、电子产品制造类企业利用自身的技术优势、制造优势进入 LED 照明市场参与竞争。公司整体定位在中高端照明市场，面临着来自行业内诸多企业的竞争。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原材料成本占公司产品成本的比例较高，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营业成本产生重大影响，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度波动，公司的盈利水平将可能因此出现波动。公司将通过产品制造能力和供应链管理水平的提高方法提高产品附加值。

3、汇率波动的风险

自 2005 年 7 月中国人民银行公布人民币汇率改革政策以来，人民币汇率的定价机制更加市场化，汇率波动幅度有所加大，未来如果人民币汇率呈现上升趋势，将有可能削弱公司出口产品的价格吸引力，进一步影响公司开拓国际市场，因此，公司业务经营在一定程度上受到汇率风险的影响。

4、应收账款的风险

随着照明工程业务的快速发展，工程项目收款周期相对较长，应收账款额度也在不断增加，虽然公司坚持以严格的标准选择客户，呆坏账率较低，但存在付款周期长带来的资金成本的增加及少量应收坏账损失的风险，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产生不利的影响。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3 月 3 日	不适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5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17-015	2017 年 5 月 24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公司未上市，因此决议未公告。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是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3.6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7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拟以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24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6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86400000.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共计转增 168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增加至 408000000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该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横店控股、股东横店进出口	所持的发行人股份,自得邦照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如无其他承诺或法定事由,亦不由得邦照明回购;如在上述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发行价。如得邦照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得邦照明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限售期限: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减持期限:限售期满 2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金华德明	所持的发行人股份,自得邦照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如无其他承诺或法定事由,亦不由得邦照明回购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	自然人	本人所持的发行人股份,自	限售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限售	股东	<p>得邦照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如无其他承诺或法定事由，亦不由得邦照明回购；如本人在上述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得邦照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发行价。如得邦照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得邦照明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或监事期间，如无其他承诺或法定事由，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自本人离职后半年内，本人承诺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p>	<p>限：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减持价格期限：限售期满 2 年内； 减持比例限制期限：任董监高期间； 不得转让期限：离职后半年内。</p>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企业联合会及股东金华德明	<p>本公司、本公司持有权益达 51% 以上的其他子公司以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目前并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p> <p>本公司、本公司目前及未来的附属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及/或境外单独或与他人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购买上市公司股票或参股）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p> <p>凡本公司、本公司目前及未来的附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及附属企业会</p>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企业联合会、控股股东横店控股、股东横店进出口及股东金华德明		本公司将尽量避免本公司/单位及本公司/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单位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同时本公司/单位保证股份公司能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内部决策程序，本公司/单位不会利用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2018 年末将为稳定就业的员工（“稳定就业的员工”即为入职期满 3 个月的员工，下同）的社会保险缴纳比例提高至 100%。公司还承诺将在 2018 年末将为稳定就业的员工的住房公积金缴纳比例提高至 100%。	至 2018 年末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横店控股		如得邦照明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因未按照相关规定，为其员工按期、足额缴纳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主管部门、征收部门要求补缴、处以滞纳金和/或罚金的，横店控股将以人民币现金的方式足额补偿得邦照明因此受到的经济损失并放弃向发行人主张返还的权利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横店控股、股东横店进出口、金华德明		在承诺人各自的限售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承诺人根据自身财务状况拟减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额上限为届时法律法规规定的承诺人能够转让的全部股份，减持股份的条件、方式、价格及期限如下： 1、减持股份的条件 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在各自的限售期满后，承诺人将综合考虑市场情况以及财务状况等因素后作出减持股份的	限售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决定。</p> <p>2、减持股份的方式 承诺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p> <p>3、减持股份的价格 承诺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承诺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p> <p>4、减持股份的期限 承诺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横店控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如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后三年内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指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相关的计算对比方法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的情况时，公司将启动以下稳定股价预案：（1）公司回购公司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或增持公司股票。</p>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的审计机构，审计内容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财务报表

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聘期自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审计费用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人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是否超过预计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	辅料	市场价格	0.06	5.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东阳市横店加油站有限公司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采购商品	燃料	市场价格	0.41	5.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浙江好乐多商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采购商品	辅料	市场价格	2.50	5.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东阳市燃气有限公司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采购商品	燃料	市场价格	22.20	65.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东阳市横店自来水有限公司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采购商品	水费	市场价格	39.65	100.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九江世明玻璃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	原材料	市场价格	2,340.43	19,000.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	市场价格	0.01	5.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浙江横店影视职业学院	实际控制人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	市场价格	0.25	5.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销售	市场价格	2.42	5.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横店集团其他关联企业等 84 家单位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	市场价格	4.72	50.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浙江横店禹山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	市场价格	8.84	28.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	市场价格	19.15	150.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	市场价格	32.07	100.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九江世明玻璃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	市场价格	963.86	4,000.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消费	市场价格	0.05	10.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东阳市横店禹山运动休闲有限公司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消费	市场价格	1.32	10.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东阳市横店广告策划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	接受劳务	劳务	市场价格	1.46	10.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东阳市横店污水处理厂	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	接受劳务	污水费	市场价格	5.79	16.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浙江横店禹山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	接受劳务	绿化	市场价格	8.13	20.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横店文荣医院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消费	市场价格	28.88	30.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消费	市场价格	99.56	300.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工程	市场价格	1,280.39	3,000.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东阳横店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	提供劳务	施工	市场价格	108.33	200.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提供劳务	施工、销售	市场价格	133.74	729.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租赁费	租赁费	市场价格	23.51	125.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	股东	租赁费	租赁费	市场价格	129.60	280.00	否	按协议约定的方式、时间和金额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得邦照明有限公司与关联人横店集团杭州投资有限公司、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柏品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联合购得杭政储出[2013]103 号地块，并按约定联合建设办公大楼（本公司作为营销和研发中心（杭州），项目名称为“营销和研发中心（杭州）项目”，相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报告期内，公司对营销和研发中心（杭州）项目投入 3,420,943.65 元，累计投入 21,052,636.44 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九江世明玻璃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9,544,671.28
	东阳横店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	工程施工	5,294,000.00
	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工程施工	84,050.00
	横店文荣医院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150,918.65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工程施工	35,525.00
	横店集团东阳汽车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	销售商品	24,000.00
	东阳市横店广告策划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	销售商品	56,560.00
预付账款	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工程施工	1,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82,100.00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末余额
应付账款	九江世明玻璃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采购材料	21,977,761.75
	东阳市横店加油站有限公司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	采购燃料	5,226.66
其他应付款	浙江横店禹山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	绿化费	3,000.00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房屋租赁费	164,595.80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 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财会〔2017〕15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的要求，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该变更对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2017 年 1-6 月及以前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80,000,000	100						180,000,000	7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	180,000,000	100						180,000,000	75

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75,158,000	97.31						175,158,000	72.98
境内自然人持股	4,842,000	2.69						4,842,000	2.0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25
1、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2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80,000,000	100	60,000,000				60,000,000	240,000,00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期初总股本 180000000 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53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0000000 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240000000 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4,51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0	115,200,000	48	115,200,00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浙江横店进出口 有限公司	0	45,000,000	18.75	45,000,00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金华德明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 伙)	0	14,958,000	6.23	14,958,00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倪强	0	2,421,000	1.01	2,421,00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廖剑波	0	2,421,000	1.01	2,421,00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上海宝甬投资管 理中心(有限合 伙)一宝耀稳健 双赢1号私募证 券投资基金	300,088	300,088	0.13	300,088	无	0	未知
厦门国际信托有 限公司一厦门信 托宝耀1期证券 投资集合资金信 托	300,074	300,074	0.13	300,074	无	0	未知
上海宝荟投资管 理中心(有限合 伙)一宝耀荣耀 十年私募证券投 资基金	220,000	220,000	0.09	220,000	无	0	未知
张哲旗	215,000	215,000	0.09	215,00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单国利	196,001	196,001	0.08	196,001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宝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宝耀稳健双赢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00,088	人民币普通股	300,088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厦门信托宝耀1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300,074	人民币普通股	300,074
上海宝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宝耀荣耀十年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
张哲旗	2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5,000
单国利	196,001	人民币普通股	196,001
上海宝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宝耀稳健双赢6号湖州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7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000
上海宝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宝耀空管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63,400	人民币普通股	163,400
郑小燕	15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600
向陆伟	153,6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600
向军	153,5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店控股”）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浙江横店进出口公司（以下简称“横店进出口”）是横店控股的控股子公司，金华德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华德明”）是公司管理层的持股平台，横店控股为金华德明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倪强是公司董事长，并为金华德明的合伙人，除上述关系外，未知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15,200,000	2020-03-31	0	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	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	45,000,000	2020-03-31	0	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3	金华德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958,000	2020-03-31	0	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4	倪强	2,421,000	2020-03-31	0	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5	廖剑波	2,421,000	2020-03-31	0	上市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浙江横店进出口公司是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为金华德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倪强是公司董事长，并为金华德明的合伙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持股变动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C10631 号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申 慧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雪英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480,181,772.75	364,193,110.5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30,464,950.75	15,558,093.44
应收账款	(三)	971,531,613.55	816,979,170.34
预付款项	(四)	14,146,587.00	16,864,825.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10,019,424.30	22,958,009.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597,179,310.27	465,620,645.2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992,757,053.33	88,843,955.17
流动资产合计		3,096,280,711.95	1,791,017,810.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	250,000.00	25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九)	56,300,797.98	53,749,180.2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	240,178,079.80	242,279,179.08
在建工程	(十一)	44,588,074.00	20,667,830.4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二)	187,992,260.50	190,397,441.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三)	1,550,993.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四)	18,070,567.30	14,736,181.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六)	9,893,827.84	6,892,697.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8,824,601.27	528,972,510.34
资产总计		3,655,105,313.22	2,319,990,320.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七)	328,651,365.39	279,768,887.40

应付账款	(十八)	739,050,500.47	610,119,379.97
预收款项	(十九)	86,006,664.84	79,637,901.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	40,890,208.88	33,428,184.15
应交税费	(二十一)	26,415,336.21	58,040,845.0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二十二)		3,350,000.00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三)	18,135,241.32	12,457,090.4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四)	420,000.00	42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39,569,317.11	1,077,222,288.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五)	840,000.00	8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二十六)	800,000.00	3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0,000.00	1,140,000.00
负债合计		1,241,209,317.11	1,078,362,288.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二十七)	240,000,000.00	1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八)	1,077,607,860.58	96,007,860.58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三十)	-1,680,198.42	-1,839,008.3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九)	101,016,226.32	90,0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一)	948,673,797.59	830,483,986.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65,617,686.07	1,194,652,838.96
少数股东权益		48,278,310.04	46,975,193.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13,895,996.11	1,241,628,032.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55,105,313.22	2,319,990,320.67

法定代表人: 倪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国星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静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17,584,397.85	76,365,022.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应收账款	(三)	934,713,958.65	807,662,136.87
预付款项	(四)	4,262,593.70	3,200,395.3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113,577,476.67	120,178,271.20
存货	(六)	322,308,357.30	257,004,601.6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895,000,000.00	47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487,446,784.17	1,264,880,427.3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	250,000.00	25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九)		
长期股权投资	(十)	349,986,429.57	347,434,811.8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一)	200,732,534.68	198,005,601.27
在建工程	(十二)	23,371,788.91	3,036,137.6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三)	72,578,497.60	73,437,219.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四)	4,396,048.16	4,121,695.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六)	6,178,129.84	6,441,718.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7,493,428.76	632,727,184.13
资产总计		3,144,940,212.93	1,897,607,611.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七)	15,000,000.00	46,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八)	316,793,884.87	247,808,412.40
应付账款	(十九)	465,617,915.23	408,126,834.67

预收款项	(二十)	941,191.35	4,136,642.47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一)	23,376,127.98	16,810,483.19
应交税费	(二十二)	15,626,075.71	26,318,866.5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三)	18,774,616.69	11,858,234.2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四)	420,000.00	42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56,549,811.83	761,479,473.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五)	840,000.00	8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二十六)	800,000.00	3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0,000.00	1,140,000.00
负债合计		858,189,811.83	762,619,473.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二十七)	240,000,000.00	1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八)	1,079,298,601.32	97,698,601.32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九)	101,016,226.32	9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三十)	866,435,573.46	767,289,536.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86,750,401.10	1,134,988,137.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44,940,212.93	1,897,607,611.45

法定代表人: 倪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国星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静雅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08,991,362.70	1,341,111,242.02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二)	2,008,991,362.70	1,341,111,242.0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73,149,209.71	1,217,058,469.83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二)	1,669,831,739.36	1,067,228,847.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三)	11,557,037.07	8,832,696.11
销售费用	(三十四)	66,082,478.99	54,920,134.31
管理费用	(三十五)	103,379,048.50	95,112,924.65
财务费用	(三十六)	13,212,192.90	-5,128,830.05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七)	9,086,712.89	-3,907,302.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八)	2,551,617.77	5,808,101.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51,617.77	5,808,101.7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393,770.76	129,860,873.95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九)	10,881,526.31	3,060,364.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8,262.14	134,432.55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	2,818,447.35	1,216,922.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473,565.42	959,652.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456,849.72	131,704,315.6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一)	15,947,695.54	19,458,787.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509,154.18	112,245,527.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9,206,037.20	108,357,986.67
少数股东损益		1,303,116.98	3,887,541.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8,809.91	-158,244.2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8,809.91	-158,244.2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8,809.91	-158,244.26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			

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8,809.91	-158,244.26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0,667,964.09	112,087,283.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9,364,847.11	108,199,742.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03,116.98	3,887,541.2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53	0.602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53	0.602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倪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国星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静雅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三十一)	1,199,910,413.22	685,619,609.34
减：营业成本	(三十一)	997,977,358.32	542,836,132.16
税金及附加	(三十二)	9,202,219.94	3,556,609.76
销售费用	(三十三)	1,089,502.20	11,607,667.43
管理费用	(三十四)	76,144,079.73	64,878,333.41
财务费用	(三十五)	-1,322,495.80	-1,222,774.04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六)	1,829,020.38	1,805,369.1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七)	2,551,617.77	5,808,101.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51,617.77	5,808,101.76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542,346.22	67,966,373.27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八)	7,180,142.74	2,128,476.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6,176.99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九)	1,212,316.79	689,766.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04,969.61	498,120.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3,510,172.17	69,405,082.4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	13,347,908.98	7,467,642.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162,263.19	61,937,440.2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0,162,263.19	61,937,440.2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倪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国星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静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96,939,038.91	1,417,971,107.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7,424,948.78	158,607,991.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17,205.80	6,199,740.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7,081,193.49	1,582,778,839.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8,594,155.72	1,178,144,902.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6,097,540.22	156,401,392.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525,462.97	119,568,876.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729,594.40	60,397,459.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1,946,753.31	1,514,512,631.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34,440.18	68,266,208.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69,317.14	2,625,728.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55,152.96	1,348,442.5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44,048.91	759,131.1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8,519.01	4,733,302.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169,105.98	26,073,721.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4,169,105.98	26,123,721.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0,800,586.97	-21,390,419.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5,6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429,3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5,600,000.00	57,429,36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50,000.00	82,904,796.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3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50,000.00	137,904,796.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5,250,000.00	-80,475,436.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555,366.18	3,335,207.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028,487.03	-30,264,440.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7,340,563.44	322,228,170.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369,050.47	291,963,729.68
-----------------------	--	----------------	----------------

法定代表人：倪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国星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静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1,372,874.02	820,151,532.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9,4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14,087.87	2,966,923.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9,846,361.89	823,118,456.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2,530,043.91	626,898,273.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813,796.32	76,899,819.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038,717.45	68,856,291.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31,190.94	43,450,601.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4,713,748.62	816,104,987.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32,613.27	7,013,469.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7,791.07	401,811.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0,133.33	2,103,831.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44,048.91	759,131.1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1,973.31	3,264,773.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230,072.05	16,839,120.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3,230,072.05	16,889,120.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1,748,098.74	-13,624,346.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5,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5,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2,446.67	81,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42,446.67	81,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957,553.33	-81,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342,067.86	-87,610,877.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365,022.24	93,531,007.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707,090.10	5,920,130.65

法定代表人：倪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国星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静雅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96,007,860.58		-1,839,008.33		90,000,000.00		830,483,986.71	46,975,193.06	1,241,628,032.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000,000.00				96,007,860.58		-1,839,008.33		90,000,000.00		830,483,986.71	46,975,193.06	1,241,628,032.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				981,600,000.00		158,809.91		11,016,226.32		118,189,810.88	1,303,116.98	1,172,267,964.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8,809.91				129,206,037.20	1,303,116.98	130,667,964.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0				981,600,000.00								1,041,6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0				981,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016,226.32		-11,016,226.32		
1. 提取盈余公积									11,016,226.32		-11,016,226.3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1,077,607,860.58	-1,680,198.42		101,016,226.32		948,673,797.59	48,278,310.04	2,413,895,996.1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96,007,860.58	-1,819,828.10		68,184,089.98		614,578,938.92	44,545,904.70	1,001,496,966.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000,000.00				96,007,860.58	-1,819,828.10		68,184,089.98		614,578,938.92	44,545,904.70	1,001,496,966.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8,244.26				27,357,986.67	3,887,541.22	31,087,283.6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8,244.26			108,357,986.67	3,887,541.22	112,087,283.6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1,000,000.00		-81,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1,000,000.00		-81,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96,007,860.58	-1,978,072.36	68,184,089.98	641,936,925.59	48,433,445.92		1,032,584,249.71

法定代表人：倪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国星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静雅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97,698,601.32				90,000,000.00	767,289,536.59	1,134,988,137.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000,000.00				97,698,601.32				90,000,000.00	767,289,536.59	1,134,988,137.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				981,600,000.00				11,016,226.32	99,146,036.87	1,151,762,263.1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0,162,263.19	110,162,263.1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0				981,600,000.00						1,041,6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0				981,600,000.00						1,041,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016,226.32	-11,016,226.32	
1. 提取盈余公积									11,016,226.32	-11,016,226.3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000,000.00				1,079,298,601.32				101,016,226.32	866,435,573.46	2,286,750,401.10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97,698,601.32				68,184,089.98	554,428,809.80	900,311,501.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000,000.00				97,698,601.32				68,184,089.98	554,428,809.80	900,311,501.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062,559.76	-19,062,559.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1,937,440.24	61,937,440.2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1,000,000.00	-81,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1,000,000.00	-81,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97,698,601.32				68,184,089.98	535,366,250.04	881,248,941.34

法定代表人：倪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国星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静雅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由横店集团得邦照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金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7001475835380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倪强。注册地:东阳市横店工业区。2017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原名为横店得邦电子有限公司,于1996年12月30日由横店得邦集团公司及横店集团得邦商事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500万元,其中:横店得邦集团公司出资350万元,占70%股权;横店集团得邦商事有限公司出资150万元,占30%股权。1996年12月24日经金华婺州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997年8月25日,横店集团得邦商事有限公司将其出资额150万元转让给浙江省东阳市永安化工总厂,转让后横店得邦集团公司出资350万元,占70%股权;浙江省东阳市永安化工总厂出资150万元,占30%股权。

1998年1月24日,浙江省东阳市永安化工总厂将其出资额150万元转让给横店得邦集团公司130万元,转让给浙江横店集团建筑装璜工程公司20万元,转让后横店得邦集团公司出资480万元,占96%股权;浙江横店集团建筑装璜工程公司出资20万元,占4%股权。

2002年9月10日,横店得邦集团公司将其出资额480万元转让给横店集团有限公司300万元,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180万元,浙江横店集团建筑装璜工程公司将其出资额20万元转让给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同时,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增资2500万元,该次增资由东阳明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东明会验字(2002)156号验资报告确认。增资后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3,000万元,其中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出资2,700万元,占90%股权;横店集团有限公司出资300万元占10%股权。

2006年11月24日,南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横店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南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将其出资额300万元转让给横店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后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出资2,700万元,占90%股权;横店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300万元,占10%股权。

2009年11月12日,公司以货币资金增资7,000万元。该次增资由东阳明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东明会验字(2009)130号验资报告确认,增资后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10,000万元,公司股权结构不变。同时公司名称由横店得邦电子有限公司变更为横店集团浙江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2009年12月4日,公司名称由横店集团浙江得邦照明有限公司变更为横店集团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横店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出资额1,000万元及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出资额2,600万元转让给廖剑波、倪强、金华德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转让后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出资6,400万元,占64%股权;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出资2500万元,占25%股权;金华德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831万元,占8.31%股权;廖剑波出资134.50万元,占1.345%股权;倪强出资134.50万元,占1.345%股权。

公司以2012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以基准日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278,590,220.50元,按1:0.35895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1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股本10,000万元,由原股东按原比例分别持有,同时将公司名称由横店集团得邦照明有限公司变更为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该次变更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410012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3 年 11 月 7 日，经金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8,000 万元。该次增资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 410012 号验资报告确认，增资后注册资本及股本均为 18,000 万元，增资后股权由原股东按原比例分别持有。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53 号文《关于核准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新股不超过 6,000 万股。2017 年 3 月 30 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股份总数变更为 24,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24,000 万元。其中发起人股本为人民币 18,000 万元，占变更后股本总额的 75%；社会公众股股本为人民币 6,000 万元，占变更后股本总额的 25%。该次变更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C10233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累计股本总数 24,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24,000 万元。

公司经营范围：电子镇流器，节能灯及照明电器制造，销售；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制造，销售；照明生产设备及本企业场地租赁；自营进出口业务。

公司注册地址：浙江省东阳市横店工业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1. 东阳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2. 浙江横店得邦进出口有限公司
3. 横店集团浙江得邦公共照明有限公司
4. 瑞金市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5. 杭州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6. 横店集团得邦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7. 浙江得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8. 东阳得邦光电有限公司
9. 瑞金市得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次的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一)、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二)、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一)、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当月一日的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二）、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全年平均的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一）、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二）、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三)、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四)、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期末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六)、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应收账款——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15	15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说明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一)、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 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工程成本等。

(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三)、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 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四)、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五)、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 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 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 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 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二）、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三）、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

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6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②、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③、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③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一)、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二)、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三)、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四)、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期初期末简单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一)、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二)、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土地使用期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三)、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一)、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二)、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一)、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存在等待期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2)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存在等待期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一)、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1)出口销售,根据出口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在所有权和管理权发生转移时点确认产品销售收入,一般情况下在出口业务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并交付船运机构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2)国内销售,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在所有权和管理权发生转移时点确认产品收入,具体收入确认时点为货物发出、并由客户确认后确认为产品销售收入。

(二)、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三)、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

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二）、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一）、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二）、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11%、1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作为基数计缴	5%、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作为基数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作为基数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15%
横店集团得邦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15%
瑞金市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根据 2014 年 10 月 27 日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编号为 GR2011433001350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 2014 年-2016 年期间企业所得税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目前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还在进行中，现已由东阳市送报到浙江省。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文件规定：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在年底前仍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应按规定补缴相应期间的税款。故 2017 年 1-6 月的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

(二) 子公司横店集团得邦工程塑料有限公司根据 2016 年 11 月 21 日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编号为 GF201633001057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 2016 年-2018 年期间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三) 子公司瑞金市得邦照明有限公司、瑞金市得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13〕4 号）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在主管国税局备案以后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2017 年度的汇算清缴及备案要在 2018 年进行，2017 年 1-6 月的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6,733.75	42,039.68
银行存款	410,332,316.72	277,298,523.76
其他货币资金	69,812,722.28	86,852,547.12
合计	480,181,772.75	364,193,110.5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678,529.35	8,190,018.17

其他说明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 66,600,314.47 元，履约证保证金为 3,212,407.81 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0,464,950.75	15,558,093.44
合计	30,464,950.75	15,558,093.4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220,000.52
合计	9,220,000.52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4,599,661.60	
合计	194,599,661.6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3,523,131.91	99.52	51,991,518.36	5.08	971,531,613.55	860,696,400.27	99.43	43,717,229.93	5.08	816,979,170.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75,329.25	0.48	4,975,329.25	100.00	0.00	4,975,329.25	0.57	4,975,329.25	100.00	0.00
合计	1,028,498,461.16	/	56,966,847.61	/	971,531,613.55	865,671,729.52	/	48,692,559.18	/	816,979,170.3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13,186,140.98	50,659,307.06	5%
1 至 2 年	8,376,102.00	837,610.21	10%
2 至 3 年	1,725,044.52	258,756.68	15%
3 年以上	235,844.41	235,844.41	1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023,523,131.91	51,991,518.3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274,288.4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13,639.5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Gerrie Electric	货款	2017 年	6,855.69	无法收回货款	否
Great Fans & Blinds	货款	2017 年	647.09	无法收回货款	否
GWGS LLC	货款	2017 年	4,821.61	无法收回货款	否
He Butt Grocery Company	货款	2017 年	112,651.50	无法收回货款	否
Ingles Markets, Inc	货款	2017 年	28,184.76	无法收回货款	否
True Value Company	货款	2017 年	58,568.48	无法收回货款	否
Clyde's Home Supplies	货款	2017 年	1,910.38	无法收回货款	否
合 计			213,639.5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单位 1	非关联	344,953,962.70	一年以内	33.54
单位 2	非关联	44,202,360.00	一年以内	4.30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单位 3	非关联	41,092,595.11	一年以内	4.00
单位 4	非关联	29,658,794.95	一年以内	2.88
单位 5	非关联	25,270,670.55	一年以内	2.46
合 计		485,178,383.31		47.1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2,786,601.03	90.39	14,436,876.75	85.60
1 至 2 年	353,079.08	2.50	948,070.31	5.62
2 至 3 年	427,618.02	3.02	1,079,019.69	6.40
3 年以上	579,288.87	4.09	400,858.89	2.38
合计	14,146,587.00	100.00	16,864,825.6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单位 1	非关联	2,136,219.12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单位 2	非关联	1,840,687.2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单位 3	非关联	1,040,402.80	1 年以内	预付保险费
单位 4	非关联	1,252,347.72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单位 5	非关联	563,153.84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 计		6,832,810.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600,891.11	100.00	3,581,466.81	26.33	10,019,424.30	27,599,402.20	100.00	4,641,392.26	16.82	22,958,009.9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600,891.11	/	3,581,466.81	/	10,019,424.30	27,599,402.20	/	4,641,392.26	/	22,958,009.9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920,006.52	396,000.33	5%
1 至 2 年	2,047,412.60	204,741.26	10%
2 至 3 年	767,937.38	115,190.61	15%
3 年以上	2,865,534.61	2,865,534.61	1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3,600,891.11	3,581,466.8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059,925.4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款		14,137,530.12
应收股权转让款		744,048.91
暂付款	4,905,395.65	4,933,199.23
押金保证金	8,590,732.13	7,717,954.59
其他	104,763.33	66,669.35
合计	13,600,891.11	27,599,402.2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履约保证金	1,219,550.00	1-2 年	8.97	92,477.50
单位 2	房租及押金	1,044,300.52	1-5 年	7.68	524,715.03
单位 3	履约保证金	822,673.00	1-2 年	6.05	82,267.30
单位 4	保证金	733,000.00	1 年以内	5.39	36,650.00
单位 5	履约保证金	600,000.00	3 年以上	4.41	600,000.00
合计	/	4,419,523.52	/	32.50	1,336,109.8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7,684,108.48	13,791,684.51	313,892,423.97	167,771,367.29	13,555,041.14	154,216,326.15
在产品	84,591,176.90		84,591,176.90	63,140,442.03		63,140,442.03
库存商品	169,895,556.79	9,332,059.70	160,563,497.09	193,345,462.42	9,093,467.92	184,251,994.5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委托加工物资	11,465,966.52		11,465,966.52	23,468,586.35		23,468,586.35

发出商品	8,844,389.03		8,844,389.03	4,196,916.56		4,196,916.56
工程成本	17,821,856.76		17,821,856.76	36,346,379.65		36,346,379.65
合计	620,303,054.48	23,123,744.21	597,179,310.27	488,269,154.30	22,648,509.06	465,620,645.24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555,041.14	594,118.71		357,475.34		13,791,684.51
库存商品	9,093,467.92	1,064,591.69		825,999.91		9,332,059.70
合计	22,648,509.06	1,658,710.40		1,183,475.25		23,123,744.2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9,765,409.74	11,954,616.33
待申报出口退税	87,991,643.59	76,419,338.84
理财产品	895,000,000.00	0.00
审核期间审计费	0.00	470,000.00
合计	992,757,053.33	88,843,955.17

其他说明

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50,000.00	0.00	250,000.00	250,000.00	0.00	25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成本计量的	250,000.00	0.00	250,000.00	250,000.00	0.00	250,000.00
合计	250,000.00	0.00	250,000.00	250,000.00	0	25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湖州欧锐杰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0.00	0.00	50,000.00	0.00	0.00	0.00	0.00	1.00	0.00
浙江永耀灯饰有限公司	200,000.00	0.00	0.00	200,000.00	0.00	0.00	0.00	0.00	1.00	0.00
合计	250,000.00	0.00	0.00	250,000.00	0.00	0.00	0.00	0.00	/	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7、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九江世明玻璃有限公司	53,749,180.21			2,551,617.77						56,300,797.98
小计	53,749,180.21			2,551,617.77						56,300,797.98
二、联营企业										
合计	53,749,180.21			2,551,617.77						56,300,797.98

其他说明

无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7,665,532.58	175,529,939.38	51,900,018.61	5,558,114.69	410,653,605.26
2. 本期增加金额		15,458,405.73	6,953,790.98	857,419.72	23,269,616.43
(1) 购置		15,366,974.43	6,953,790.98	857,419.72	23,178,185.13
(2) 在建工程转入		91,431.30			91,431.30
3. 本期减少金额		7,685,221.39	1,150,012.97	1,038,277.64	9,873,512.00
(1) 处置或报废		7,685,221.39	1,150,012.97	1,038,277.64	9,873,512.00
4. 期末余额	177,665,532.58	183,303,123.72	57,703,796.62	5,377,256.77	424,049,709.6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0,409,744.76	77,728,297.70	27,512,398.59	2,723,985.13	168,374,426.18
2. 本期增加金额	3,972,517.93	12,276,877.40	4,250,641.70	438,549.79	20,938,586.82
(1) 计提	3,972,517.93	12,276,877.40	4,250,641.70	438,549.79	20,938,586.82
3. 本期减少金额		3,575,281.15	995,313.62	870,788.34	5,441,383.11
(1) 处置或报废		3,575,281.15	995,313.62	870,788.34	5,441,383.11
4. 期末余额	64,382,262.69	86,429,893.95	30,767,726.67	2,291,746.58	183,871,629.8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3,283,269.89	96,873,229.77	26,936,069.95	3,085,510.19	240,178,079.80
2. 期初账面价值	117,255,787.82	97,801,641.68	24,387,620.02	2,834,129.56	242,279,179.0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营销和研发中心（杭州）项目	21,052,636.44		21,052,636.44	17,631,692.79		17,631,692.79
1号厂区仓储中心	2,917,176.80		2,917,176.80	2,341,244.95		2,341,244.95
专业照明升级改造项目	10,499,191.67		10,499,191.67	161,116.97		161,116.97
二期员工宿舍楼	9,038,500.00		9,038,500.00	28,301.89		28,301.89
其他零星工程	1,080,569.09		1,080,569.09	505,473.88		505,473.88
合计	44,588,074.00		44,588,074.00	20,667,830.48		20,667,830.4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营销和研发中心（杭州）项目		17,631,692.79	3,420,943.65			21,052,636.44						自有

专业照明升级改造项目		161,116.97	10,338,074.70			10,499,191.67						自有
合计		17,792,809.76	13,759,018.35			31,551,828.11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9,874,124.88				209,874,124.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09,874,124.88				209,874,124.8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476,683.38				19,476,683.38

2. 本期增加 金额	2,405,181.00				2,405,181.00
(1) 计提	2,405,181.00				2,405,181.00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1,881,864.38				21,881,864.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187,992,260.50				187,992,260.50
2. 期初账面 价值	190,397,441.50				190,397,441.5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瑞金厂房改造	0.00	1,602,925.89	51,932.04	0.00	1,550,993.85
合计	0.00	1,602,925.89	51,932.04	0.00	1,550,993.85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4,809,137.49	17,237,915.17	68,508,619.16	13,785,104.3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551,014.18	832,652.13	6,340,515.07	951,077.26
合计	90,360,151.67	18,070,567.30	74,849,134.23	14,736,181.6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0.00	5,554,850.93
合计	0.00	5,554,850.9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工程款	9,893,827.84	6,892,697.47
合计	9,893,827.84	6,892,697.47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8,651,365.39	279,768,887.40
合计	328,651,365.39	279,768,887.4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货款	739,050,500.47	610,119,379.97
合计	739,050,500.47	610,119,379.9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工程款及货款	12,080,261.35	主要由于合同尚未到期，款项未结清。
合计	12,080,261.3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2,705,721.13	34,184,548.34
1-2 年	53,096,293.71	45,239,221.88
2-3 年	25.00	4,992.00
3 年以上	204,625.00	209,139.50
合计	86,006,664.84	79,637,901.7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53,064,554.30	根据销售合同预收货款。
合计	53,064,554.3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428,184.15	148,404,368.10	140,942,343.37	40,890,208.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55,196.85	5,155,196.85	
合计	33,428,184.15	153,559,564.95	146,097,540.22	40,890,208.8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044,084.40	135,054,491.03	127,530,935.78	40,567,639.65
二、职工福利费		6,989,291.27	6,989,291.27	
三、社会保险费		3,410,108.35	3,410,108.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61,264.68	2,561,264.68	
工伤保险费		622,642.89	622,642.89	
生育保险费		226,200.78	226,200.78	
四、住房公积金		2,209,897.00	2,209,89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4,099.75	740,580.45	802,110.97	322,569.23
合计	33,428,184.15	148,404,368.10	140,942,343.37	40,890,208.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0.00	4,865,614.89	4,865,614.89	0.00
2、失业保险费	0.00	289,581.96	289,581.96	0.00
合计	0.00	5,155,196.85	5,155,196.85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170,214.72	13,583,036.30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20,259,650.73	41,301,284.76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3,551.11	1,403,919.80
土地使用税	0.00	177,904.50
房产税	720.00	210,015.43
教育费附加	378,057.20	770,282.67
印花税	155,961.55	224,313.04
水利建设资金	0.00	355,680.45
其他	57,180.90	14,408.06
合计	26,415,336.21	58,040,845.01

其他说明：

无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0.00	3,350,000.00
合计	0.00	3,35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维修费、电、气、水费等	2,232,591.92	1,530,598.75
履约保证金、押金、代扣代缴款及其他	15,902,649.40	10,926,491.65
合计	18,135,241.32	12,457,090.4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零星的工程保证金或定金	4,626,487.85	主要由于合同未到期，款项未结清
合计	4,626,487.8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20,000.00	420,000.00
合计	420,000.00	42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信用借款	840,000.00	840,000.00
合计	840,000.00	84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政府补助	300,000.00	500,000.00	0.00	800,000.00	收到专项经费拨款
合计	300,000.00	500,000.00	0.00	80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品质、全光谱无机半导体照明材料、器件、灯具产业化制造技术项目	300,000.00	5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00,000.00	500,000.00			8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0,000,000.00	60,000,000.00	0.00	0.00	0.00	60,000,000.00	240,000,000.00

其他说明：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53号文《关于核准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新股不超过6,000万股。2017年3月30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后，公司的股份总数变更为24,000万股，股本总额为人民币24,000万元。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C10233号验资报告验证。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6,007,860.58	981,600,000.00		1,077,607,860.58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96,007,860.58	981,600,000.00		1,077,607,860.5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余额 1,080,190,220.50 元，其中 98,590,220.50 元系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净资产大于认缴股本部分转入的资本公积；其余 981,600,000.00 元系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新股 6,000 万股，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1,117,80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76,2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41,600,0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60,0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981,600,000.00 元。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余额-2,582,359.92 元，系 2013 年同一控制下合并子公司横店集团得邦工程塑料有限公司产生。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1,839,008.33	158,809.91			158,809.91		-1,680,198.42

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39,008.33	158,809.91			158,809.91		-1,680,198.4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839,008.33	158,809.91			158,809.91		-1,680,198.4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0,000,000.00	11,016,226.32		101,016,226.32
合计	90,000,000.00	11,016,226.32		101,016,226.3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按母公司本期净利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30,483,986.71	614,578,938.9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30,483,986.71	614,578,938.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9,206,037.20	108,357,986.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016,226.32	
应付普通股股利		81,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948,673,797.59	641,936,925.5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08,119,873.58	1,669,646,278.67	1,340,876,700.02	1,067,106,393.11
其他业务	871,489.12	185,460.69	234,542.00	122,454.28

合计	2,008,991,362.70	1,669,831,739.36	1,341,111,242.02	1,067,228,847.39
----	------------------	------------------	------------------	------------------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0.00	1,029,010.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71,807.26	2,966,076.60
教育费附加	2,145,577.00	2,508,733.19
资源税		
房产税	3,204,206.82	
土地使用税	2,452,401.50	0.00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983,044.49	336,068.13
水利建设基金	0.00	1,992,808.07
合计	11,557,037.07	8,832,696.1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27,718,085.40	19,735,384.20
职工薪酬	17,588,516.86	17,827,082.96
差旅费	5,810,758.47	4,431,045.10
业务招待费	3,789,419.90	2,901,286.68
检测费、商检费	964,440.18	869,198.08
信用保险费	2,215,802.43	1,139,937.31
广告宣传费、展览费	1,703,106.36	3,123,628.69
市场开发费	3,089,142.85	1,504,755.77
办公费	2,522,100.76	1,954,385.91
其他	681,105.78	1,433,429.61
合计	66,082,478.99	54,920,134.3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	44,508,700.87	36,887,801.72
职工薪酬（含福利费）	31,490,798.21	35,105,850.78
修理费	3,610,459.66	2,151,894.87

租赁费	3,494,349.12	2,277,004.57
中介费（包括审计、律师等）	1,767,459.08	1,678,443.74
折旧	4,014,085.19	4,005,194.91
办公费	3,406,681.40	3,721,114.80
存货报废损失	19,723.35	96,217.41
业务招待费	2,315,050.86	1,160,441.40
无形资产摊销	2,405,181.00	2,415,413.48
费用性税金	105,050.03	1,552,340.13
保险费	644,299.18	316,077.65
差旅费	943,588.51	1,001,560.44
劳保费	628,642.38	606,537.58
机物料消耗	1,235,535.79	749,441.41
其他	2,789,443.87	1,387,589.76
合计	103,379,048.50	95,112,924.65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0.00	1,471,588.88
利息收入	-2,471,570.46	-3,151,354.45
汇兑损益	15,204,526.46	-4,029,627.81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479,236.90	580,563.33
合计	13,212,192.90	-5,128,830.05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428,002.49	-2,618,305.45
二、存货跌价损失	1,658,710.40	-1,288,997.13
合计	9,086,712.89	-3,907,302.58

其他说明：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51,617.77	5,808,101.76
合计	2,551,617.77	5,808,101.76

其他说明：

无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8,262.14	134,432.55	38,262.1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8,262.14	134,432.55	38,262.14
政府补助	10,580,600.00	2,508,600.00	10,580,600.00
其他	262,664.17	417,331.95	262,664.17
合计	10,881,526.31	3,060,364.50	10,881,526.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专利维护、实施奖、优秀奖	30,200.00	116,3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驱动发展拓市场商务促进财政专项资金	0.00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0.00	193,100.00	与收益相关
金华市文化影视十强和十佳企业表彰奖	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科技型扶持和科技发展补助资金	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进步奖	0.00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院士专家工作站奖励资金的补贴	84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特别奖励	4,43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的补贴	74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水利建设基金减免	2,039,7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度节电示范企业和节电先进企业奖	310,7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品牌奖	1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升级奖	1,7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工信局工作考评奖	2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90,000.00	249,2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580,600.00	2,508,600.00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473,565.42	959,652.55	2,473,565.4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473,565.42	959,652.55	2,473,565.42
对外捐赠	70,270.93	65,624.00	70,270.93
其他	274,611.00	191,646.22	274,611.00
合计	2,818,447.35	1,216,922.77	2,818,447.35

其他说明：

无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282,081.24	17,771,158.8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34,385.70	1,687,628.99
合计	15,947,695.54	19,458,787.7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6,456,849.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968,527.4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55,253.2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25,122.5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382,742.6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5,379,395.37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前	371,436.83

期所得税的影响及其他	
所得税费用	15,947,695.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的“财务报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政府补助	9,040,900.00	2,508,600.00
收到租金等零星款项	1,204,735.34	539,786.23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471,570.46	3,151,354.45
合计	12,717,205.80	6,199,740.6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不含研发材料）	10,575,006.15	10,462,414.59
运输费	27,722,814.51	19,805,709.87
修理费	2,906,817.28	2,151,894.87
租赁、仓储费	3,494,349.12	2,277,004.57
中介费（包括审计、律师等）	1,767,459.08	1,678,443.74
检测费、商检费	964,440.18	869,198.08
办公费	5,728,782.16	5,675,500.71
业务招待费	6,104,470.76	4,061,728.08
广告宣传费、展览费	1,703,106.36	3,123,628.69
保险费	644,299.18	316,077.65
差旅费	6,754,346.98	5,432,605.54
劳保费	628,642.38	606,537.58
机物料消耗	1,235,535.79	749,441.41
客户维护费、市场开发费	2,939,939.26	1,504,755.77
银行手续费	479,236.90	580,563.33
其他	1,080,348.31	1,101,955.28
合计	74,729,594.40	60,397,459.7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保证金	0.00	57,429,360.00
合计	0.00	57,429,36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票发行的审计费	4,400,000.00	0.00
股票发行的律师费用	1,880,000.00	0.00
股票发行的差旅费	720,000.00	0.00
合计	7,000,000.00	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0,509,154.18	112,245,527.89
加：资产减值准备	9,086,712.89	-3,907,302.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858,953.21	19,298,235.26
无形资产摊销	2,405,181.00	2,405,181.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932.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35,303.28	825,22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04,796.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51,617.77	-5,808,101.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3,334,385.70	1,687,628.99

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033,900.18	-15,865,780.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4,639,921.23	50,406,333.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2,347,028.46	-94,925,529.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34,440.18	68,266,208.2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0,369,050.47	291,963,729.6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77,340,563.44	322,228,170.2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028,487.03	-30,264,440.5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10,369,050.47	277,340,563.44
其中: 库存现金	36,733.75	42,039.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0,332,316.72	277,298,523.7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369,050.47	277,340,563.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6月30日现金流量表“现金的期末余额”为410,369,050.47元,2017年6月30日资产负债表“货币资金”余额为480,181,772.75元,差异69,812,722.28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的期末余额”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66,600,314.47元、其他保证金3,212,407.81元。

2016年6月30日现金流量表“现金的期末余额”为291,963,729.68元,2016年6月30日资产负债表“货币资金”余额为396,674,193.97元,差异104,710,464.29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的期末余额”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63,708,409.96元、银行借款保证金39,787,200.00元、其他保证金1,214,854.33元。

7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9,812,722.2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履约保证及其他
应收票据	9,220,000.52	期末公司将该等应收票据质押银行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79,032,722.80	/

其他说明：

无

77、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80181772.75
其中：美元	27,228,037.66	6.7744	184,453,618.34
欧元	70,455.70	7.7496	546,003.49
港币			
人民币			295,182,150.92
人民币			
应收账款			1028498461.16
其中：美元	59,918,919.60	6.7744	405,914,728.94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622,583,732.22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

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专利维护、实施、优秀奖	30,200.00	营业外收入	30,200.00
院士专家工作站奖励资金的补贴	840,000.00	营业外收入	840,000.00
政府特别奖励	4,430,000.00	营业外收入	4,430,000.00
省级科技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补贴	740,000.00	营业外收入	740,000.00
水利建设基金减免	2,039,700.00	营业外收入	2,039,700.00
2016年度节电示范企业和节电先进企业奖	310,700.00	营业外收入	310,700.00
品牌奖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小微企业升级奖	1,7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700,000.00
工信局工作考评奖	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其他	190,000.00	营业外收入	190,000.00
合计	10,580,600.00		10,580,6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阳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浙江横店	浙江横店	制造业	75	0.00	投资设立
浙江得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浙江横店	浙江横店	电子商务	100	0.00	投资设立
横店集团浙江得邦公共照明有限公司	浙江横店	浙江横店	制造业	100	0.00	投资设立
横店集团得邦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浙江横店	浙江横店	制造业	1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瑞金市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江西瑞金	江西瑞金	制造业	100	0.00	投资设立
浙江横店得邦进出口有限公司	浙江横店	浙江横店	进出口	100	0.00	投资设立
杭州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照明产品、照明工程	100	0.00	投资设立
东阳得邦光电有限公司	浙江横店	浙江横店	制造业	100	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东阳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25%	1,303,116.98	0.00	48,278,310.04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东阳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186,	28,9	215,1	22,01	0	22,01	232,1	30,14	262,2	74,3	0	74,36
	188,	40,2	28,59	5,350	.	5,350	16,26	6,054	62,31	61,5	.	1,543
	350.91	39.65	0.56	.42	0	.42	1.45	.09	5.54	43.31	0	.3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东阳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90,86	5,212,4	5,212,4	-1,941,2	154,385,0	15,550,1	15,550,1	24,648,
	7,439.92	67.91	67.91	47.35	11.52	64.88	64.88	993.50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九江世明玻璃有限公司	江西九江	江西九江	制造业	30	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九江世明玻璃有限公司	九江世明玻璃有限公司	九江世明玻璃有限公司	九江世明玻璃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40,702,295.47		106,370,736.43	
非流动资产	96,122,756.10		100,717,290.78	
资产合计	236,825,051.57		207,088,027.21	
流动负债	49,155,724.97		40,207,361.8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9,155,724.97		40,207,361.8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7,669,326.60		166,880,665.3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6,300,797.98		50,064,199.60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56,300,797.98		50,064,199.60	

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9,231,096.18		66,452,230.65
净利润		8,409,410.41		19,360,339.1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409,410.41		9,360,339.1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设计

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财务部门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现金	12,729.10		12,729.10	16,503.12		16,503.12
银行存款	184,440,889.24	546,003.49	184,986,892.73	239,120,325.89	372,840.80	239,493,166.69
应收账款	431,332,585.49		431,332,585.49	419,081,267.50		419,081,267.50
预付账款	12,867,125.46		12,867,125.46	2,089,139.36		2,089,139.36
预收账款	76,633,723.90		76,633,723.90	71,845,739.20		71,845,739.20
应付账款	17,410,823.25		17,410,823.25	30,610,873.23		30,610,873.23
合 计	722,697,876.44	546,003.49	723,243,879.93	762,763,848.30	372,840.80	763,136,689.10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升 5%	36,162,194.00	38,156,834.46
下降 5%	-36,162,194.00	-38,156,834.46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

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自有货币资金完全覆盖到期债务，不存在流动性风险。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万盛街 42 号	投资管理	20 亿元	48	48
横店社团经济企业联合会	东阳市横店镇万盛南街横店集团大楼	其他	14 亿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横店社团经济企业联合会直接持有公司股权数为零,因其持有公司之母公司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70%的股权,从而成为本公司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横店社团经济企业联合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一、(六)“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一、(六)“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九江世明玻璃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金华德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东阳市横店加油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太原刚玉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横店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横店集团英洛华电气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新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横店集团康裕药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横店文荣医院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横店集团得邦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全方音响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阳市横店自来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横店禹山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浙江好乐多商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横店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阳市燃气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联宜电机有限公司	其他
浙江省东阳市东磁诚基电子有限公司	其他

赣州市东磁稀土有限公司	其他
东阳横店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浙江横店影视博览中心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横店集团家园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阳市横店禹山运动休闲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横店集团东阳汽车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横店集团针织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横店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阳市横店担保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横店航空产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横店集团上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横店集团东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横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埃森化学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横店影视制作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横店集团金华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阳市益特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横店元禹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石金玄武岩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横店集团杭州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横店影视产业实验区影视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九里松度假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阳市横店广告策划有限公司	其他
浙江微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阳市横店污水处理厂	其他
浙江横店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横店影视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柏品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九江世明玻璃有限公司	原材料	23,404,343.27	34,066,955.48
东阳市燃气有限公司	燃料	221,962.68	40,648.86
浙江好乐多商贸有限公司	辅料	25,000.00	245,599.70
东阳市横店加油站有限公司	燃料	4,106.67	9,227.64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辅料、租金	235,751.38	1,423.08
浙江全方音响科技有限公司	辅料		942.31
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	租金	1,295,988.30	1,391,027.46
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消费		1,005,000.00

横店文荣医院	消费	288,815.00	119,356.00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消费	995,622.21	955,323.39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消费	487.00	39,991.43
东阳市横店禹山运动休闲有限公司	消费	13,218.00	18,366.00
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	12,803,941.43	633,386.19
东阳市横店自来水有限公司	水费	396,497.32	391,052.73
浙江横店禹山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绿化	81,292.23	206,005.00
东阳市横店污水处理厂	污水费	57,893.33	44,421.29
东阳市横店广告策划有限公司	劳务	14,557.55	47,890.3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赣州市东磁稀土有限公司	销售		333.33
横店集团其他关联企业等 84 家单位	销售	47,235.05	1,122,914.53
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		100,675.89
九江世明玻璃有限公司	销售	9,638,588.21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施工、销售	1,337,365.04	39,692.30
东阳横店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	1,083,300.98	11,961,000.00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销售	24,230.76	9,769.23
浙江横店禹山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	88,401.71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118.00	
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	191,495.73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320,683.76	
浙江横店影视职业学院	销售	2,538.46	
横店文荣医院	销售		12,076.9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浙江横店进出口有限公司	办公楼	1,295,988.30	1,391,027.46
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	235,136.00	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阳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119.40 万元	2017 年 1 月	2017 年 12 月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5,147.12 万元	2017 年 1 月	2017 年 12 月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浙江横店得邦进出口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提供最高额度为 2.2 亿元的担保，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该担保项下借款余额为 0.00 万元。②、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浙江横店得邦进出口有限公司向汇丰银行提供最高额度为 8,800 万元的担保，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该担保项下借款余额为 0.00 元。

③、股东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向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发银行、交通银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该担保项下承兑汇票余额为 31,679.39 万元，担保金额为 25,147.12 万元。

④、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东阳得邦照明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横店支行提供担保，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该担保项下承兑汇票余额为 170.58 万元，担保金额为 119.40 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3.16 万元	143.78 万元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与关联方合作建设办公大楼情况：

2013年12月23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杭州得邦照明有限公司与横店集团杭州投资有限公司、浙江柏品投资有限公司、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合称“联合竞买人”)签署《联合竞买协议》,约定联合竞买杭州市上城区近江单元C-19地块。

2014年1月10日,联合竞买人与杭州市国土资源局签订《杭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联合竞买人拍得上城区近江单元C-19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出让总价款为48,119万元,并于2015年2月1日获发杭上国用(2015)第100027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土地使用权面积为8,738平方米。

2015年5月15日,联合竞买人签订《协议书》,约定共同在上城区近江单元C-19地块上建设办公大楼,建成后按照土地出让价款的支付比例(即横店集团杭州投资有限公司16.08%、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38.15%、浙江柏品投资有限公司25.43%、杭州得邦照明有限公司20.34%)分配房屋所有权及相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和停车场等产权,同时按照前述比例各自承担土地出让价款、后续办公大楼建设的建安成本、相关税费以及其它相关义务等。

2015年5月,公司等四家单位与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由后者承包办公大楼的工程施工。

2016年3月,公司等四家单位与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施工合同》,约定由后者承担办公大楼幕墙工程施工。

截止2017年6月30日该地块尚在开发阶段。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九江世明玻璃有限公司	9,544,671.28	477,233.56		
应收账款	东阳横店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5,294,000.00	473,610.00	5,514,000.00	275,700.00
应收账款	浙江横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4,050.00	4,202.50		
应收账款	横店文荣医院	150,918.65	7,545.93	150,918.65	7,545.93
应收账款	浙江横店影视城有限公司	35,525.00	1,776.25	211,826.00	10,591.30
应收账款	横店集团东阳汽车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24,000.00	1,200.00	24,000.00	1,200.00
应收账款	东阳市横店广告策划有限公司	56,560.00	2,828.00	56,560.00	2,828.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九江世明玻璃有限公司	21,977,761.75	10,690,015.75
应付账款	东阳市横店加油站有限公司	5,226.66	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除第五节重要事项三、（一）的承诺事项外的重要承诺。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86400000.00 元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 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 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 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报告分部。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从事经营活动。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各分部能归属的实际发生额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分部负债包括分部经营活动形成的可归属于该分部的负债。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 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子节能灯	221,421,190.00	178,294,931.00	342,077,123.30	273,055,963.38
LED 光源	1,037,188,775.00	851,304,978.00	719,219,915.37	564,812,426.89
LED 灯具	339,787,604.73	275,525,538.58	59,854,274.49	46,791,386.94
照明电子	72,623,075.00	60,321,178.00	56,517,841.99	47,320,927.12
照明工程	96,192,812.38	82,868,901.82	30,396,046.88	26,853,884.74
工程塑料	175,594,462.55	160,307,674.98	104,996,023.37	84,417,581.59
其他	65,311,953.92	61,023,076.29	27,815,474.62	23,854,222.45
合 计	2,008,119,873.58	1,669,646,278.67	1,340,876,700.02	1,067,106,393.11

(2)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出口销售	1,623,865,768.70	1,322,560,542.41	1,143,644,725.38	908,158,245.70
国内销售	288,061,292.50	264,216,834.44	166,835,927.76	132,094,262.67
国内工程收入	96,192,812.38	82,868,901.82	30,396,046.88	26,853,884.74
合 计	2,008,119,873.58	1,669,646,278.67	1,340,876,700.02	1,067,106,393.11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子公司瑞金市得邦照明有限公司、瑞金市得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13〕4号）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时在主管国税局备案以后享受 15%的优惠税率。2017 年度的汇算清缴及备案要在 2018 年进行，2017 年 1-6 月的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的优惠税率计缴。

2、2015 年度子公司得邦进出口与 Corpoelec Electrica Nacional S.A.（委内瑞拉国家电力公司）签订了销售合同，销售合同中未对预收款情况进行具体约定，是由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根据客户需求和销售情况以电话和邮件形式予以确定。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该合约项下已实现销售 42,356,753.65 美元。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852,762.44	6.17	2,892,638.12	5.00	54,960,124.32	42,935,937.84	5.30	2,146,796.89	5.00	40,789,140.9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9,753,834.33	93.83	0.00	0.00	879,753,834.33	766,872,995.92	94.70	0.00	0.00	766,872,995.92
合计	937,606,596.77	/	2,892,638.12	/	934,713,958.65	809,808,933.76	/	2,146,796.89	/	807,662,136.8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7,852,762.11	2,892,638.12	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7,852,762.11	2,892,638.1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45,841.2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浙江横店得邦进出口有限公司	关联	803,095,406.76	1 年以内	85.65
东阳得邦光电有限公司	关联	41,209,779.09	1 年以内	4.40
单位 3	非关联	41,092,595.11	1 年以内	4.00
横店集团浙江得邦公共照明有限公司	关联	32,034,639.57	1 年以内	3.42
九江世明玻璃有限公司	关联	9,544,671.28	1 年以内	1.02
合计		926,977,091.81		98.4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56,956.42	1.81	111,846.16	5.44	1,945,110.26	1,531,966.71	1.27	106,422.43	6.95	1,425,544.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1,632,366.41	98.19	0.00	0.00	111,632,366.41	118,752,726.92	98.73	0.00	0.00	118,752,726.92
合计	113,689,322.83	/	111,846.16	/	113,577,476.67	120,284,693.63	/	106,422.43	/	120,178,271.2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944,203.04	97,210.15	5%
1 至 2 年	45,540.00	4,554.00	10%
2 至 3 年	67,213.38	10,082.01	1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056,956.42	111,846.1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423.7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股权转让款	0.00	744,048.91
押金	42,000.00	0.00
暂付款	113,647,322.83	119,540,644.72
合计	113,689,322.83	120,284,693.6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111,632,366.41	1-4 年	98.19	0.00
单位 2	养老保险	358,033.72	1 年以内	0.31	17,901.69
单位 3	油卡充值	269,570.82	1 年以内	0.24	13,478.54
单位 4	展位费	190,232.50	1 年以内	0.17	9,511.63

单位 5	展位费	119,000.00	1 年以内	0.10	5,950.00
合计	/	112,569,203.45	/	99.01	46,841.8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93,685,631.59	0.00	293,685,631.59	293,685,631.59	0.00	293,685,631.5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6,300,797.98	0.00	56,300,797.98	53,749,180.21	0.00	53,749,180.21
合计	349,986,429.57	0.00	349,986,429.57	347,434,811.80	0.00	347,434,811.8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东阳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107,400,000.00			107,400,000.00		
横店集团浙江得邦公共照明有限公司	60,847,001.26			60,847,001.26		
瑞金市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2,961,792.11			2,961,792.11		
浙江横店得邦进出口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杭州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横店集团得邦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32,476,838.22			32,476,838.22		

浙江得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东阳得邦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93,685,631.59			293,685,631.5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九江世明玻璃有限公司	53,749,180.21			2,551,617.77					56,300,797.98	0.00
小计	53,749,180.21			2,551,617.77					56,300,797.98	
合计	53,749,180.21			2,551,617.77					56,300,797.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98,721,059.22	997,791,897.63	684,583,249.23	542,623,785.96
其他业务	1,189,354.00	185,460.69	1,036,360.11	212,346.20
合计	1,199,910,413.22	997,977,358.32	685,619,609.34	542,836,132.16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51,617.77	5,808,101.7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2,551,617.77	5,808,101.76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35,303.2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80,6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69,317.1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217.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476,025.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7,558.72	
合计	7,298,812.3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2	0.6153	0.61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6	0.5805	0.580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倪强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8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